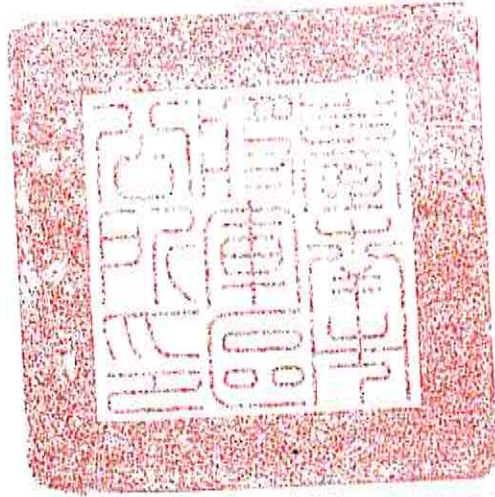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將軍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2日
發文字號：所農字第1070515860號
附件：現況套繪圖、現況照片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本區西湖段134、134-1、134-2、136、142等5筆地號南端部分土地上道路。

依據：臺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八條規定辦理、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現有巷道改道或廢止申請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西湖段134、134-1、134-2、136、142等5筆地號南端部分土地上道路已無作道路使用之必要，特此廢道公告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107年8月3日至107年9月1日止30天。
- 三、廢止路段範圍：如現況套繪圖所標示範圍。
- 四、相關地籍圖及配置圖如有疑義，請向本所農業及建設課查閱。
- 五、廢道公告如權利人有異議，請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資料載明姓名及地址向本所提出異議。

區長 陳益敷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